王家街发〔2023〕8号

重庆市渝北区王家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王家街道厂房库房消防安全

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委会，各办公室（中心、站、所），王家派出所，保税港区空港派出所，机场物流派出所：

经街道办事处同意，现将《王家街道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王家街道办事处

 2023年3月21日

王家街道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

“回头看”工作方案

2022年11月21日，河南省安阳市文峰区凯信达商贸有限公司厂房发生火灾，造成42人死亡，教训极为深刻。去年以来，全市发生了奉节县夔门街道“4·14”厂房、高新区白市驿镇“10·16”汽摩城等厂房库房领域火灾。在前期已开展专项整治的基础上，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坚决整治突出问题，根据全市、全区工作部署，经街道办事处同意，决定从即日起至2023年底，在街道开展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消防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按照“全面排查、综合治理、注重长效”原则，对辖区厂房库房进行再排查再整治，进一步摸清底数，掌握消防安全状况，攻坚整治隐患，解决突出问题，完善长效机制，提升厂房库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水平，确保街道消防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二、整治对象

重点整治以下7类厂房库房场所：

（一）物流企业内的可燃物品库房；

（二）各品牌寄递企业市级、区级邮件快件处理场所；

（三）冷链物流企业设置的冻库；

（四）汽配城、摩配城、家具建材等专业市场设置的库房；

（五）集批发、零售和储存为一体的市场仓储库房；

（六）同一建筑容纳10人以上的劳动密集型生产企业；

（七）其他生产储存易燃可燃物品的厂房库房。

三、整治内容

重点整治以下9类消防安全突出问题：

（一）违规改变建筑使用性质，特别是将丁戊类厂房库房改为丙类及以上厂房库房使用；

（二）违规分租、转租，造成消防职责不清、防火分隔被破坏、疏散通道被堵塞；

（三）违规使用可燃易燃夹芯彩钢板搭建建筑或进行分隔，违规设置夹层，冷链物流场所违规使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或擅自降低保温材料耐火等级；

（四）将生产区域与可燃物品库房混合设置，且未按标准设置防火分隔措施；

（五）建筑耐火等级不足，防火分隔不到位，安全出口数量不足，未按标准设置或擅自停用报警、喷淋等消防设施；

（六）违章搭建、堆放物品、隔离防护等占用和堵塞消防车道、防火间距不足；

（七）员工集体宿舍与生产车间、仓库设置在同一建筑内，厂房库房违规住人；

（八）违规锁闭、堵塞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建筑外窗设置影响疏散的铁栅栏、防盗网；

（九）违规实施电焊气焊作业，包括动火动焊未持证上岗、未制定应急处置预案、未落实专门人员现场看护、未清理周边易燃可燃物、未配置必要的消防器材等；

除以上重点整治内容外，应当督促厂房库房严格落实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要求。

四、任务分工

成立街道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以下简称专班），由街道办事处主任韩龙任组长，政法委员李天智、副主任任虹为副组长，各村（居），经发办、应急办、规建办、物业管理服务中心、王家市场监管所、王家派出所、保税港区空港派出所、机场物流派出所等科室和单位负责人为成员，负责统筹开展王家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回头看”相关工作。

（一）各村（居）。负责组织开展本辖区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落实属地工作责任，建立排查、上报机制，建立辖区消防安全整治“回头看”工作台账，录入“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信息系统”。

（二）经发办。负责督促监管范围内的企业开展自查、排查，核查并督促指导火灾隐患整改。按职责开展农产品（食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进出口企业、物流企业、冷链物流企业库房隐患核查和督促整改工作。根据行业要求指导村（居）开展消防安全排查和“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信息系统”录入工作。

（三）王家派出所、保税港区空港派出所、机场物流派出所。负责辖区内纳入公安派出所监督检查范围内单位的厂房库房隐患核查和督促整改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对相关违法行为人依法实施处罚。

（四）规建办。按职责配合区住房城乡建委依法查处未进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或备案等违法行为。负责督促监管范围内的企业开展自查，指导村（居）开展排查，核查并督促指导火灾隐患整改。

（五）物业管理服务中心。按职责配合区城管局依法查处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违法建设厂房库房等行为。

（六）王家市场监管所。依法查处无照经营等违法经营行为。

（七）应急办。负责统筹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汇总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台账，分类发至各村（居）、相关科室和单位开展核查整治，适时进行通报；将整治对象作为消防监督抽查对象；依法查处发现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组织研究解决隐患整治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

五、工作措施

（一）深入开展排查。按照“企业自查、属地排查和部门核查”的方式，对街道厂房库房开展全覆盖排查，对新发现的单位及时录入“厂房库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信息系统”，对前期已排查的，开展起底式复查，重点复查排查是否到位、遗留隐患是否整改、专项整治信息系统隐患清单是否更新。要组织排查人员开展培训，掌握检查方法和整治标准，也可聘请专家或者委托技术服务机构进行排查，查明底数、查清隐患。

（二）全面约谈督办。各科室和单位要分行业组织对街道厂房库房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开展一次警示约谈，通报河南安阳和渝北区专项整治以来厂房库房火灾事故以及前期整治发现的火灾隐患，督促落实整改措施，加强厂房消防安全管理。对隐患问题久拖不改的单位，要采用督办交办的方式，专项推动隐患整改，并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三）加大执法力度。针对隐患清单，各科室和单位要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等手段，责令限期整改销号：对未依法办理消防手续、违规改变使用性质的，一律依法处罚；对建筑消防设施严重损坏、安全出口火灾疏散通道数量不足的，一律予以临时查封；对违规采用易燃可燃材料分隔、违规搭建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建筑、违规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障碍物的，一律依法强制拆除；发现违规居住的，一律立即清理；对构成重大火灾隐患的，一律由区政府挂牌督办；对问题企业连片的，充分运用“拆、搬、改、关”等硬性措施，一律限期予以解决。

（四）规范动火动焊作业。严格用工管理，督促用工企业、施工单位落实动焊作业持证上岗，严禁聘用“无证人员”进行电气焊作业。严格现场管理，督促办理动火审批手续，遵守消防安全操作规程，落实现场监护人员和措施。严格依法查处，对无证操作、违规作业的，既要依法处罚违规操作人员，也要严格依法处罚用工企业、施工单位；情节严重的，依法取消相关人员资质资格，涉事企业纳入信用监管“黑名单”。

（五）广泛开展宣传培训。专项整治“回头看”期间，各相关科室和单位要在各类宣传平台上普及厂房库房消防安全知识，警示火灾风险。在各厂区和专业市场集中播放厂房库房消防安全警示片。

六、工作步骤

（一）部署发动（即日起至2023年3月中下旬）

街道进行专题部署，明确“回头看”整治目标、任务和措施，明确工作职责，落实整治责任。分行业组织厂房库房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开展警示约谈，组织排查人员开展培训，迅速开展“回头看”工作。

（二）排查检查（2023年3月中旬至6月28日）

1﹒企业自查（2023年3月26日前）。各厂房库房、专业市场、区属国有公司组织开展消防安全自查，将发现的隐患（含前期遗留隐患）及整改措施报街道主管行业科室。

2﹒属地及行业排查（2023年4月28日前）。各村（居）和科室对本辖区本行业整治对象进行拉网式排查，建立“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整治回头看工作台账”，报街道应急办汇总。重点对9类突出问题进行排查，逐家企业建立隐患问题、整改措施、整改责任、督改责任“四个清单”。

3﹒部门核查（2023年6月28日前）。应急办配合区消防救援支队收集建立“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整治回头看工作台账”，按照行业进行分类，对应行业部门对排查情况分类进行核查，核实各村（居）和科室是否建立企业排查台账，是否建立隐患清单。

（三）隐患整改（2023年7月1日至10月28日）

针对排查检查发现的问题，按照行业类型、隐患类型，逐企业明确整改牵头科室，明确整改措施，限期销号，形成闭环管理。

1. 总结提升（2023年11月1日至12月13日）

街道应急办牵头对专项整治情况进行全面分析，开展自查自评，总结经验，查找不足，查漏补缺，巩固排查整治工作成效。相关科室和单位要结合旧城改造、产业升级转移、城镇化建设等工作，合理规划、调整产业布局，建立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坚决防止隐患问题反弹。

根据国家消防救援局、市消防救援总队要求，同一建筑容纳30人以上的劳动密集型生产企业，排查整治工作在3月31日前完成。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村（居）、科室和驻街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回头看”活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本地实际，组织制定工作计划，明确整治内容和任务分工，落实整治责任，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协同共治，彻改隐患。各相关村（居）、科室要在前期专项整治基础上，按照职责分工，紧盯整治重点，加强协作配合，实施联合执法、综合治理。对前期厂房库房整治遗漏隐患和新排查发现的隐患，要倒排隐患整改期限，确保按期整改完毕。要加大执法力度，对整改隐患不力的企业依法坚决查处。

（三）落实责任，追责问效。各科室要严格按照“隐患排查不彻底不放过、隐患整治不到位不放过、事故责任不追究不放过”要求，全面落实各方责任。对工作开展不及时、措施不到位、整改不彻底，特别是整治期间发生厂房库房火灾事故的，要严肃追究责任，确保整治措施落实到位。

附件：1.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情况统计表

2.渝北区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整治“回头看”工作台账

|  |
| --- |
| 渝北区王家街道办事处党政办 2023年3月21日印发 |